

证券代码：002022
债券代码：128124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公告编号：2020-083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二）14:45；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9:15-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日的股票交易时间，即 2020 年 9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9 月 15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 1189 号一号楼三楼会议室。

- 3、股权登记日：2020 年 9 月 9 日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 CHEN CHAO 女士

-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 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124,601,79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514,776,793 股的 24.2050%。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1,704,589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311%。

（二） 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123,270,251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9463%。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373,05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5%。

（三） 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1,331,539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7%。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1,331,539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587%。

（四）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24,590,3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8%；反对 11,4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4,586,3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76%；反对 7,9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3%；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6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689,17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960%；反对 7,91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40%；弃权 7,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00%。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赵振兴律师、杜丽姗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6 日